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8 年 3 月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制

100014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资质证书

机构名称：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住 所：常熟市黄河路 22 号汇丰时代广场 3 幢 1114 号
法定代表人：徐一飞
资 质 等 级：乙级
证书编号：国环评证 乙 字第 1930 号
有 效 期：2017 年 09 月 25 日至 2020 年 03 月 15 日
评 价 范 围：环境影响报告表类别 —— 一般项目***

2017 年 09 月 25 日

项目名称：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文件类型：环境影响报告表

适用的评价范围：一般项目

法人代表：徐一飞（法人章）

主持编制机构：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公章）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人员名单表

编制主 持人	姓名	职（执）业资 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 编号	专业类别	本人签名
	徐一飞	HP0007842	B193000503	冶金机电类	徐一飞
主要编 制人员	姓名	职（执）业资 格证书编	登记（注册证） 编号	编制内容	本人签名
	徐一飞	HP0007842	B193000503	工程分析、主要污染物 产生及排放情况、环境 保护措施、结论与建议 等	徐一飞

编制单位名称：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联系方式：0512-5295786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 6、结论和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建设单位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谭家平		联系人	闻青	
通讯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				
联系电话	13862280088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00
建设地点	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批准文号	沙政经备[2018]2 号	
建设性质	新建 ☐ 搬迁 ☒ 改扩建 ☐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35]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1728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现有	
总投资(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2%
评价经费(万元)	/	预计投产日期	2018 年 4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表 1-1 项目主要原辅料

序号	原料名称	年消耗量 t/a			最大储存量 t	来源及运输
		搬迁后	搬迁前	变化量		
1	竹纤维	5000	0	+5000	500	汽车，外购
2	棉纤维	5000	0	+5000	500	汽车，外购
3	陶瓷纤维	0	2500	-2500	/	/
4	玻璃纤维	0	500	-500	/	/

表 1-2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特性一览表						
名称	理化性质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竹纤维	竹纤维的主要化学成分为纤维素、半纤维素和木质素。另含少量灰分等其他物质。结晶度和聚合度远远低于棉纤维,湿强度可以保持干强度的 70%左右。对酸的稳定性较小,温度升高时,酸的破坏作用特别强烈,竹纤维在碱中的膨润和溶解作用较强,竹纤维的耐碱性较差。			可燃	无毒	
棉纤维	棉纤维的主要成份是纤维素,纤维素是天然高分子化合物,纤维素的化学结构式由α葡萄糖为基本结构单元重复构成,其元素组成为碳 44. 44%、氢 6. 17%、氧 49. 39%。棉纤维的聚合度在 6000~11000 间。棉纤维是多孔性物质,且其纤维素大分子上存在许多亲水性基团(-OH), 所以其吸湿性较好,一般大气条件下,棉纤维的回潮率可达 8. 5%左右。耐无机酸能力弱,对碱的抵抗能力较大,但会引起横向膨化。耐光性、耐热性一般。			可燃	无毒	
主要设备:						
表 1-3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备注
			搬迁后	搬迁前	变化量	
1	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400mm	2	2	0	
2	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1800mm	2	2	0	
3	分切机	—	4	2	+2	
4	天然气燃烧头	—	0	1	-1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名 称		消耗量	
水(吨/年)		24750	燃油(吨/年)		/	
电(千瓦时/年)		25 万	燃气(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他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废水√) 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区已执行雨污分流。建设项目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576t/a。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七浦塘。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使用情况:						
无。						

1、项目由来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是张永明，企业原址在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沙鹿路 188 号，现由于租金到期，企业拟搬迁到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继续从事纤维日用新材料生产。项目搬迁前主要生产陶瓷纤维隔热膜、玻璃纤维隔热膜材料。搬迁后主要生产纤维日用新材料 1 万吨

为进一步做好该项目的环境保护工作，科学客观地评价项目运营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为此，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证书编号：国环评证乙字第 1930 号）承担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编制工作。我单位在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的基础上，根据环评技术导则及相关文件，并征求了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的意见，编制了该项目的的环境影响报告表，报请环保主管部门审批，以期项目实施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工程规模和内容

（1）项目名称：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2）建设单位：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3）建设地点：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本项目租赁已建空置厂房 1728m²；

（4）建设性质：搬迁；

（5）项目总投资和环保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元；

（6）工作制度：实行 8h 三班工作制，年工作 320d（7680h），项目区不设置食堂及宿舍；

（7）项目人员编制：职工 20 人。

（8）建设内容：项目建成后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详见下表。

表 1-4 项目主体工程及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 t/a			年运行时数
			搬迁后	搬迁前	变化量	
1	生产车间	纤维日用材料制品	10000	3000	+7000	7680h

(9) 公用工程

项目公用及辅助工程情况见表 1-5:

表 1-5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1440m ²	用于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的生产
	办公区		288 m ²	用于日常办公、会议等
公用工程	给水工程	自来水	24750t/a	市政管网供给
	排水工程	生活污水	576/a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供电		25 万 kwh/a	市政电网供给
	废水处理		污水处理设施 200t/d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产用水循环使用, 定期补充, 不外排
	固废		工业固废、危险固废、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暂存间 10m ² 、危险固废暂存间 5m ² , 位于车间西北侧;项目产生的固废按环保要求处置,外排量为零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声、减震措施, 达标排放。	

表 1-6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水	循环水回用系统	3	1 座	—	生产废水回用
	化粪池	0.5	1 座	—	达标接管
	接管口规范化设置	3	1 座	—	
噪声	噪声隔声减振	3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 (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固废堆场	0.5	1 座	—	安全暂存
合计		10	—	——	——

3 、周围环境概况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项目周边均为工业厂房。周边最近敏感点为西南侧约 760m 处的印东新村居民点, 厂区周边 300m 概况见附图 3。

4、产业政策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C3035]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 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 (2011 年本) (2013 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

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的通知》（苏府〔2007〕129 号）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5、与太湖流域管理要求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中第四章水污染防治第三十四条规定：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建设公共污水管网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雨水、污水分流。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所在城镇和重点建制镇的生活污水应当全部纳入公共污水管网并经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等污染水体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为纤维日用新材料制造，行业类别为：隔热和隔音材料制造，不属于造纸、制革、酒精、淀粉、冶金、酿造、印染、电镀等排放水污染物的生产项目，本项目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不属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的禁止行为，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6、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项目地附近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如表 1-7 所示：

表 1-7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区

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面积	二级管控区面积	
七浦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七浦塘及其两岸各 100 米范围	5.77		5.77	1200m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七浦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 1200m，不在上述生态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

7、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1-8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法律、法规以及环境管理相关要求	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
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七浦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其管控区边界距离 12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利用空置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符合沙溪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8、项目选址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项目选址用地为工业用地，属于沙溪镇工业区。

沙溪工业开发区东至白迷泾，西至沿江高速，南至七浦塘，北至北米泾。根据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立足功能性差别化纤维新材料、新型高分子材料、有色金属材料、汽车配件和轻工等产业门类，本项目属于纤维日用新材料制造，符合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1、原有项目概况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6 月 14 日，法定代表人是张永明，企业原址在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沙鹿路 188 号，经营范围为生产、加工、销售陶瓷、玻璃纤维隔热膜；经销包装制品、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于 2012 年编制《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吨玻璃纤维、陶瓷纤维隔热膜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取得批复，批复产能为年产年产玻璃纤维、陶瓷纤维隔热膜材料 3000 吨。

2、原有项目生产工艺

原项目生产工艺与本项目一致，详见本项目第五章工程分析。

3、原有项目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

原项目废气、废水、固废的设施及处置情况符合原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原有项目的污染物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1-9 原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

类别		污染因子	产生量	削减量	排放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 水	生活污水	污水量	576	0	576	*576
		COD	0.2304	0	0.2304	*0.2304
		SS	0.1152	0	0.1152	*0.1152
		NH ₃ -N	0.0144	0	0.0144	*0.0144
		TP	0.0023	0	0.0023	*0.0023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	6.4	6.4	0	

注：以上数据根据《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吨陶瓷纤维、玻璃纤维隔热膜材料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企业污染物实际排放情况核算。

4、主要环境问题和“以新代老”措施

原项目生产经营期间无环境污染事故、环境风险事故；与周围居民及企业无环保纠纷。随着项目搬迁，应对现有厂区内所有场地的污染进行清除，并对其进行清洁处理，不得散落成为新的污染源，影响外环境。项目搬迁后，原有地块交还房东，原厂设备全部搬迁使用。原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产过程中不使用有毒有害危险品，对原地块影响较小。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项目选址

太仓市位于江苏省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东经 121°12′、北纬 31°39′。东濒长江，与上海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 822.9 平方公里，水域面积 285.9 平方公里，陆地面积 537 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 8.23 公顷，耕地面积 3.43 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 个镇、人口约 46.38 万人。

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

2、地形地貌及地质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向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m—5.8m（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m-3.8m。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1）表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120KPa。

（4）第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120-140kPa。

3、气候、气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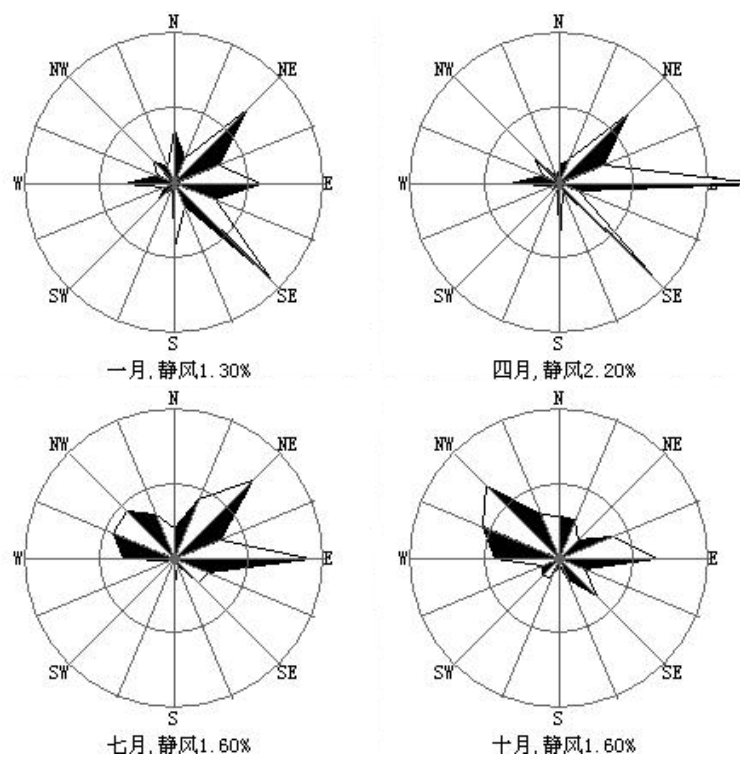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具有明显的亚热带季风气候特征，年均无霜期 232 天；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年平均降雨日为 129.7；年平均气温 15.3℃，极端最高气温 37.9℃，极端最低气温-11.5℃，年平均相对湿度 81%，处于东南季风区域，全年盛行东南风，风向频率为 12%，最少西南风，风向频率 3%，年均风俗 3.7m/s，实测最大风速 29m/s。平均大气压 1015 百帕，全年日照 2019.3 小时。其主要气

象气候特征见表 2-1。

表 2-1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项 目		数值及单位(出现年份)
气 温	年平均气温	15.3℃
	历年极端最高气温	37.9℃(1966 年 8 月 7 日)
	历年极端最低气温	-11.5℃(1977 年 1 月 31 日)
风 速	年平均风速	3.5m/s
气 压	年平均气压	1015.8m
	极端最低年平均气压	990.5mm
	极端最高年平均气压	1040.6mm
降 水	历年平均降水量	1064.8mm
	历年最大降水量	1563.8mm(1960)
	历年最大日降水量	229.6mm(1960 年 8 月 4 日)
湿 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80%
	最高湿度	87%（1965 年 8 月）
	最小相对湿度	63%（1972 年 12 月）
雾 日	年平均雾日	28d
	年最多雾日	40d
	年最小雾日	17d
风 向 和风频	全年主导风向	E15.1%
	冬季主导风向	NW12.9% E12.9%
	夏季主导风向	SE17.6%

项目所在地太仓市风玫瑰图如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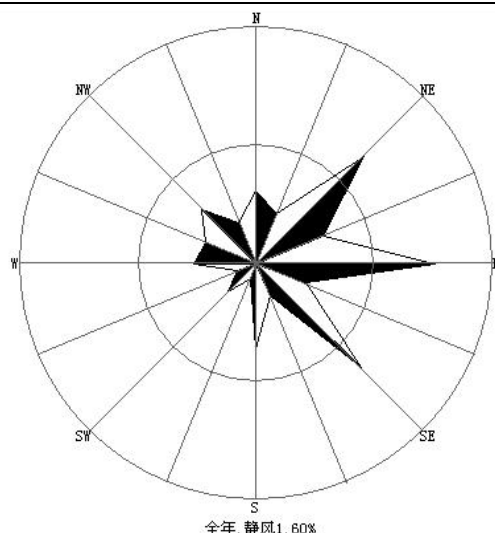


图 2-1 太仓市风玫瑰图

4、水文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本项目所产生的污水接入区域管网，由沙溪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七浦塘。

5、植被、生物多样性

建设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

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鲀、中华鲟等珍贵鱼类。另有软体动物、甲壳类动物和白鳍豚等珍稀濒危动物。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简况

2016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工业总产值分别突破一千亿元、一百亿元、两千五百亿元大关。太仓工业门类齐全，精密机械、汽车零部件、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优化升级，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46.5%，港口物流、现代金融、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等特色产业鲜明。太仓 现代农业、休闲农业融合发展，获评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太仓被评为长三角最具发展活力的地区之一，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列全国百强县（市）前十名。

2、教育、文化、社会保障

沙溪镇是江苏省历史文化名镇、太仓市工业重镇、商贸大镇，总人口9.13万人。沙溪镇历史悠久，古时又称沙头，早在宋、元时已集市成镇，到明清时，大批商人应运而生，临水建筑拔地而起，成为太仓一大镇。据志书记载：“镇地延袤可数里，多富家巨室，其缙绅学士几当一州之半，为士好文章，习仪观，济济相望，而民之耕于野者，亦勤稼穡谨财用，有蟋蟀代檀之风，人称乐土。”清宣统二年（1910年）置沙溪乡。至民国年间，仍为巨镇，俗称“东南十八乡、沙溪第一乡。”

沙溪镇民俗风趣，民风纯朴，民间灯会，妙趣横生。沙溪的猪油米花糖、桃珍糕、盘香饼、涂松山芋等风味小吃、特产也远近出名。

建设项目周围1000米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3、交通

古镇沙溪位于苏州市太仓境内，地处太仓市中部，地域面积 132.41 平方公里，紧傍 204 国道，距上海 35 公里，苏州 50 公里，无锡 55 公里。

4、文物保护

建设项目 1000m 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中的有关内容，项目区污水最终受纳河流七浦塘水质功能为Ⅳ类水体；根据苏州市人民政府颁布的苏府〔1996〕133号文的有关内容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划为二类功能区；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声环境功能为3类区。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

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 2016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太仓市空气环境质量见表 3-1。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一览表 单位：mg/m³

污染因子	SO ₂		PM ₁₀		NO ₂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日均浓度	年均浓度
现状值	0.013~0.039	0.032	0.046~0.267	0.084	0.015~0.045	0.046
标准值	0.15	0.06	0.15	0.07	0.08	0.04
是否达标	是	是	否	否	否	否

根据 2016 年太仓市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统计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的二级标准限值，太仓市 SO₂ 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₂ 浓度日均值超标 4 天，年均值超标；PM₁₀ 浓度日均值超标 27 天，年均值超标。太仓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计划太仓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

2、水环境质量现状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周围水环境为七浦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七浦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根据《2016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七浦塘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七浦塘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具体数据见下表。

监测期间水环境质量监测结果见表 3-2。

表 3-2 七浦塘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mg/L）

项目	D0	BOD ₅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6.0	3.5	0.60	0.11	1.4
评价标准（IV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8	0.57	0.42	0.4	0.14

监测结果表明：七浦塘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SS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区域声环境质量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要求，数据为2017年12月8日昼间通过监测仪器获得，监测结果如表3-4。

表 3-4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表（单位 Leq: dB(A)）

时间	N1（东侧）	N2（南侧）	N3（西侧）	N4（北侧）	标准
昼间（LeqdB[A]）	48.7	45.5	53.9	52.2	65
夜间（LeqdB[A]）	46.1	45.2	44.4	45.6	55

项目声环境现状评价采用《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进行，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符合3类标准，声环境质量状况较好。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1、地面水环境保护目标：项目污水受纳水体为七浦塘，水质基本保持现状，不降低项目地附近水体的功能级别。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拟建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保持现有水平，不降低项目地周围大气环境现有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的功能级别。

3、声环境保护目标是：拟建项目投产后，项目周围区域噪声质量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不降低声环境功能级别。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18号，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3-4：

表 3-4 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环境敏感目标	方位	最近距离 (m)	规模 (人口)	环境功能区划及主导生态功能
大气环境	印东新村居民点	SW	760	100 户/3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印北新村居民点	SW	2600	80 户/250 人	
	归庄居民点	NW	2600	80 户/250 人	
地表水	七浦塘	S	12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中的 IV 类标准
声环境	印东新村居民点	SW	760	100 户/300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印北新村居民点	SW	2600	80 户/250 人	
生态环境	七浦塘(太仓市) 清水通道维护区	S	1200	5.77Km ²	苏政发〔2013〕113 号 湿地生态系统保护

本项目位于太湖流域三级保护区内，查《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本项目不属于生态红线管控区范围内。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1、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太仓市大气环境功能区划，本项目所在区域大气环境为二类功能区；环境空气中 SO₂、NO₂、PM₁₀、TSP 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非甲烷总烃参考《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标准，具体见表 4-1。

表 4-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名称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mu\text{g}/\text{m}^3$)	依据
SO ₂	年平均	6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_x	年平均	50	
	24 小时平均	100	
	1 小时平均	250	
NO ₂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平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TSP	年平均	200	
	24 小时平均	300	
非甲烷总 烃	一次值	2.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详解》

2、地表水环境

七浦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

表 4-2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标准限值

水域 名称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 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七浦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 准》（GB3838—2002）	表 1 IV 类水 质标准	pH	无量纲	6-9
			CODcr	mg/L	≤30
			氨氮		≤1.5
			TP		≤0.3
			总氮		≤1.5
			石油类		≤0.5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 准》（SL63-94）	四级	SS		≤60

	3、区域声环境：					
	本项目位于沙溪工业开发区，属于工业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区域名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3类区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 3096-2008)	3类	dB(A)	65（昼）	55（夜）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水排放标准

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进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根据国家环保总局环函[2006]430号《关于城市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水执行标准有关问题的复函》中规定,生活污水排入市政管网前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等级标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一级A标准。主要指标见表4-4。

表 4-4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称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厂排口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表 4 三级标准	pH	—	6.5~9.5
			COD	mg/L	500
			SS		200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	表 1 B 等级	总氮		70
			石油类		15
			氨氮	45	
			总磷	8	
	污水厂排口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	表 2 城镇污水处理厂 I	COD	mg/L
氨氮				5(8)*	
总磷				0.5	
总氮				20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表 1 一级 A 标准	pH	—	6~9
			SS	mg/L	10
			LAS		0.5
			石油类		1

注：*括号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2、噪声排放标准

运行期间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具体标准值见表4-5。

表 4-5 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级别	单位	标准限值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3 类	dB(A)	昼间	65
			夜间	55

	3、固废 一般固废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进行暂存场地设置。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其修改单（环保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进行堆存及控制。
--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一、施工期

本项目使用已有厂房，无土建施工过程，只要进行简单的设备安装，施工时间短，对周边环境影响小。具体分析如下：

1、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大气污染物分析：

大气污染物主要来源于安装设备时产生的扬尘和进出公司的车辆排放的汽车尾气。施工期扬尘的主要来源为现场堆放、设备材料现场搬运及堆放、施工垃圾的清理及堆放和运输车辆造成的现场道路的扬尘。施工期间扬尘污染具有如下特点：流动性、瞬时性、无组织排放。

此外，运输车辆的进出和施工机械运行中，都将产生地面扬尘和废气排放，使空气中 CO、TSP 及 NO_x 浓度有所增加，但局限在施工现场周围邻近区域。

（2）项目方在施工期采取的防治措施

①加强施工区的规划管理，防止生产设备在装卸、堆放、过程中的粉尘外逸。堆场应定点定位，并采取防尘、抑尘措施，如在大风天气，对散料堆场采用水喷淋防尘。

②运输车主要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

③加强运输管理，坚持文明装卸。

④运输车主要进出的主干道应定期洒水清扫。

⑤加强对机械、车辆的维修保养，禁止以柴油为燃料的施工机械超负荷工作，减少污染物的排放。

⑥加强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提高全体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坚持文明施工、科学施工。

（3）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大气环境仍能满足二类功能区的要求。

2、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由于不用进行土建，在施工期遇大雨天气不会造成水土流失，因此无施工期含大量悬浮固体的雨水产生；本项目施工期废水排放主要是设备安装工人产生的生活污水，生活污水主要含悬浮物、COD 和动植物油类等。由于设备安装所需

要的工人较少，因此废水排放量少，该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由环卫工人定期清运，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期的水污染物对附近水体的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设备安装和装修期间，各种施工机械运行都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噪声污染，对周围环境造成一定的影响。各种施工车辆的运行也会引起道路沿线噪声超标。

施工期噪声环保对策建议：

(1) 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对施工阶段的噪声要求，禁止在夜间施工。

(2) 工地周围设立维护屏障，同时也可在高噪声设备附近加设可移动的简易隔声屏，尽可能减少设备噪声对环境的影响。

(3) 加强施工区附近交通管理，避免交通堵塞而引起的车辆鸣号。

(4) 控制施工噪声对周围的影响，《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 1 的要求，白天场地边界噪声不应超过 70dB (A)，夜间须低于 55dB (A)。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仍满足 3 类功能区的要求。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施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为废弃的垃圾以及各类装修材料的包装箱、袋等。包装物基本上回收利用或销售给废品收购站，垃圾将由环卫部门统一拉走处理。因此，上述废弃物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较大影响。

项目方采取相应措施后，施工期的固体废弃物对保护目标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施工期历时短、影响小，在采取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二、运营期

1) 本项目生产工艺

建设项目主要从事棉纤维隔热膜、竹纤维隔热膜的生产、加工和销售，具体生产工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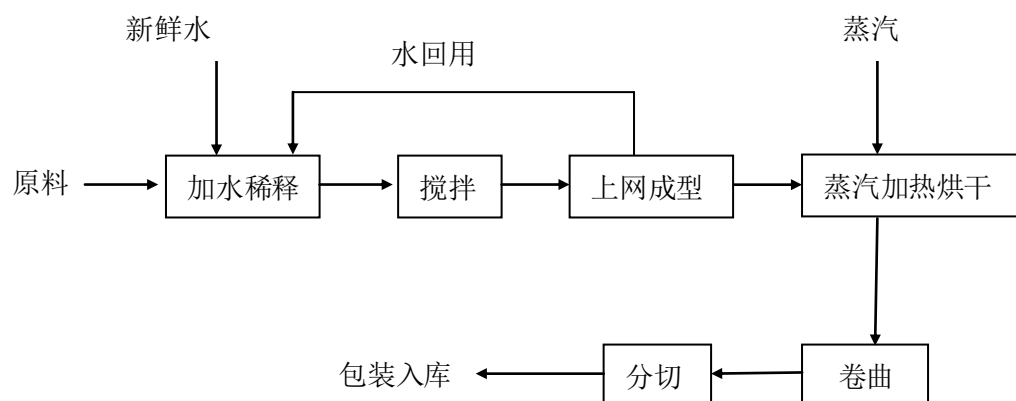


图 5-1 本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流程简述：

1、加水稀释：按照比例要求，在棉纤维、竹纤维中加入清水，直到浓度达到 3%即可。

2、搅拌：完成加水后对物料进行搅拌，使其混合均匀。搅拌过程中不添加任何添加剂。

3、上网成型：将搅拌后的物料通过管道均匀输送至成型网，使其成型。该工序中脱除的水分全部回用，不外排。

4、蒸汽加热烘干：将成型的产品通过传送带送入烘箱进行蒸汽加热烘干。蒸汽是由沙溪镇的宏达热电厂所制，蒸汽通过管道送到厂区，通过烘箱底部开的进气孔进入烘箱进行加热，烘箱内部安装温控器进行控温；烘干温度为 150~180℃。烘箱上部安装有风机，使烘箱内热风进行循环。该工序无污染物产生。

5、卷曲：对烘干后的产品进行卷曲。

6、分切：用分切机对半成品进行分切，得到成品。

水平衡

本项目自来水用量 24750 t/a，主要为办公生活用水和生产用水，新鲜水全部来自市政供水管网。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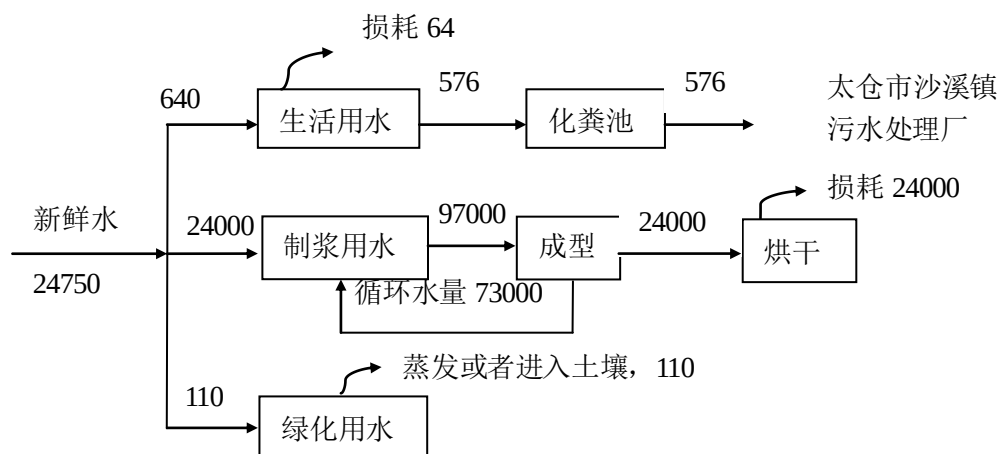


图 5-2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主要污染工序：

1、水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

生活污水：本项目共 20 个员工，按每人每天用水 100L 定额计，全年工作 320d，则生活用水量为 640t/a，排污系数取 0.9，则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污水量为 576t/a，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等。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七浦塘。

生产用水：生产用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无污染物产生。

废水中各项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见表 5-1。

表 5-1 项目废水产生及排放情况表

种类	水量 (t/a)	污染物 名称	污染物产生量		治理 措施	污染物排放量		排放方式与去向
			浓度 (mg/L)	产生 量(t/a)		浓度 (mg/L)	排放 量(t/a)	
生活污水	576	COD	400	0.2304	化粪池	320	0.230	太仓市沙溪镇污水处理厂
		SS	200	0.1152		250	0.180	
		NH ₃ -N	25	0.0144		24	0.017	
		TP	4	0.0023		4	0.003	
生产废水	73000	COD	500	36.5	/	—	0	全部回用
		SS	800	58.4		—	0	

2、大气污染源及污染物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废气产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包括：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2条）、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2条）、分切机（4台）等，源强在 75-85dB(A)左右。

为有效的控制项目噪声排放，本项目将选用低噪声动力设备与机械设备并按照工业设备安装的有关规定，合理进行厂平面布局。根据类比调查，主要噪声源排放情况详见下表。

表 5-3 噪声源强产生情况一览表

设备名称	数量(台)	等效声级 dB(A)	距最近厂界距离 (m)	治理措施	降噪效果 dB(A)
竹纤维隔热膜 流水线	2	83	S, 30	厂房隔声、 距离衰减	25
棉纤维隔热膜 流水线	2	83	S, 30		25
分切机	4	86	S, 10		25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本项目共 20 个员工，按每人每天产生生活垃圾 1kg/人定额计，全年工作 320d，则生活垃圾总产生量 6.4 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 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以上是否属于固体废物，具体判定依据及结果见表 5-4。

表 5-4 本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名称	产生 工序	形态	主要 成分	预测产 生量 t/a	种类判断		
						固 废	副产 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 垃圾	职工 生活	固态	生活废物	6.4	√	/	《固体废物鉴别标 准 通则》 (GB34330-2017)

根据《国家危废名录》（2016 年）以及危险废物鉴别标准，判定本项目产生固废是否属于危险废物，具体判定结果见表 5-5。

表 5-5 营运期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汇总表

序号	固废名称	属性（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或待鉴别）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日常生活	固态	生活废物		—	—	99	6.4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卫生填埋；固废均得到妥善安全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表 5-6 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

序号	名称	属性	废物类别	危险特性	产生量 t/a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99	—	6.4	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环卫部门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污 染 物	废水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排放浓 度 mg/L	排放量 t/a	排放 去向
		COD	576	400	0.2304	400	0.2304	沙溪镇 污水处 理厂
		SS		200	0.1152	200	0.1152	
		NH ₃ -N		25	0.0144	25	0.0144	
		TP		4	0.0023	4	0.0023	
	生产废水	COD	73000	500	36.5	——	0	全部回 用
		SS		800	58.4	——	0	
固体 废弃 物	污 染 物 名 称		产生量 t/a	处理处置量 t/a		综合利用量 t/a	外排量 t/a	备注
	生活垃圾		6.4	6.4		0	0	环卫清 运
噪 声	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源强在 75-85dB(A)左右。 车间噪声经过车间墙壁的阻隔和厂区的距离衰减后，对厂界的影响不 显著。					
	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分切机（4 台）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本项目租赁已建空置厂房进行生产，施工期仅为设备安装和调试，基本无污染，本项目施工期对外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因素都随之消失。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污水排放源强如表 7-1：

表 7-1 本项目废污水排放源强

排放口	排放量 (m ³ /a)	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厂排口	生活污水 576m ³ /a	COD	320	0.230	沙溪污水处理厂
		SS	250	0.180	
		NH ₃ -N	24	0.017	
		TP	4	0.003	

太仓市沙溪污水处理厂位于太仓市沙溪工业开发区陶湾路，七浦塘以北，沈海高速东侧，规划总建设规模为 4 万 m³/d，现状实际规模为 3 万 m³/d，污水处理采用的 A2/O 生化处理工艺+深度处理工艺+次氯酸钠消毒工艺，主要接纳镇域内生活污水、工业废水、市政及其它污水，运行以来，工艺稳定可靠，出水保证率高，尾水达标排入七浦塘。污水厂接管标准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 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值。

本项目废水排放量为 0.6t/d，只占沙溪污水处理厂日处理量的（3 万 t/a）的 0.02%，废水水量小；废水水质简单，可达到接管标准。

因此本项目废水接管可行。

根据沙溪污水处理厂废水处理工艺，进厂废污水经过处理后，尾水能够达到相应污染物排放标准，尾水排放不会对纳污水体产生不利影响。

项目产生的生产废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无污染物产生。

因此，建设项目产生的废水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没有废气产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设备运行噪声，设备运行噪声声压级在 75~85dB(A)左右（主要设备的噪声值见表 5-3）。本项目应将生产设备设置在厂房内。因此本评价可以对项目的厂界进行昼间声环境影响分析。根据全厂设备布置情况，对噪声的影响值进行预测，计算过程如下：

A：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 L_{p1}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声源功率级，dB；

Q ——声源之指向性系数，2；

R ——房间常数， $R = \frac{S\bar{a}}{1-\bar{a}}$ ， $\bar{a}$ 取 0.05（按照水泥墙进行取值）。

B：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1i}(T) - (T_{Li} + 6)$$

式中： $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1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L ——建筑物隔声量，40dB（按照 2 砖墙取值）。

C：中心位置位于透声面积（S）的等效声级的倍频带声功率级：

$$L_w = L_{p2}(T) + 10 \lg S$$

式中： L_w ——声源功率级，dB；

$L_{p2}(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倍频带声压级，dB；

S ——透声面积， m^2 。

D：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r) = L_w + D_c - A$$

式中： $L_p(r)$ ——预测点位置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w ——倍频带声压级，dB；

D_c ——指向性校正，dB；

A ——倍频带衰减，dB。

E：噪声源叠加公式：

$$Lp_T = 10 \lg \left[\sum_{i=1}^n (10^{\frac{L_{pi}}{10}}) \right]$$

式中：L_{PT}——总声压级，dB；

L_{pi}——接受点的不同噪声源强，dB。

根据上述公式计算的结果见表 7-2：

表 7-2 本项目厂界噪声预测结果

关心点	噪声源	单台噪声值 dB(A)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 减振 dB(A)	噪声源 离厂界 距离 m	距离 衰减 dB(A)	贡献值 dB(A)	叠加贡献 值 dB(A)
东厂界	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25	42	32.46	25.54	30.19
	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42	32.46	25.54	
	分切机 (4 台)	80	86.0		62	35.85	25.15	
南厂界	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25	8	18.06	39.94	45.09
	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8	18.06	39.94	
	分切机 (4 台)	80	86.0		10	20	41	
西厂界	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25	30	29.54	28.46	41.46
	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30	29.54	28.46	
	分切机 (4 台)	80	86.0		10	20	41	
北厂界	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25	16	24.08	33.92	40.55
	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 (2 条)	80	83.0		16	24.08	33.92	
	分切机 (4 台)	80	86.0		14	22.92	38.08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经距离衰减和厂房隔声后，建设项目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对东、南、西、北面厂界贡献较小。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 65dB(A)，夜间 55dB(A)）。本项目距离敏感目标较远，不会产生扰民噪声。

4、固体废物对环境的影响分析

项目产生固体废物情况见表 7-3。

表 7-3 本项目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评价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99	6.4	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环卫部门

本项目产生的各种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5、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1) 环境管理

要求企业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 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 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 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 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7、环境监测

环境监测计划详见表 7-4。

表 7-4 环境监测项目及监测频率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运营期	废水	废水接管处	废水量、pH、COD、NH ₃ -N、TP、SS、TN	每季度监测一次
	噪声	厂界	等效 A 声级	每季度监测一天（昼夜各测一次）

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可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表形式上报当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类型 内容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生活污水	COD、 NH ₃ -N、SS、 TP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 后，由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处 理	不会对污水厂 处理工艺造成 冲击负荷，对 纳污河道影响 较小
	生产废水	COD、SS	全部回用	对周围环境影 响较小
辐射和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弃 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当地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噪声	对噪声源采取隔声等降噪措施后，可以确保厂界噪声达《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项目噪声不会产生扰民现象。			达标排放
其他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效果： 无				

表 8-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设施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投资（万元）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TP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	达标排放	
	生产废水	COD、SS	循环使用	7	/	
噪声	高噪声设备	L _{Aeq}	减振、隔声、专用厂房、合理布局	3	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固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风险防范	--					
环境管理（机构、监测能力等）	制定相关规章制度，设专职环保人员 1~2 人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在线监测仪等）	雨污分流；排污口附近地面醒目处设置环保图形标志牌；依托现有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本项目水污染物最终外排总量纳入沙溪镇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以新老措施	无					
区域解决问题	无					

九、结论

一、结论

1、工程概况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18号，公司拟投资500万元建设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迁建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该项目占地面积1728m²，建筑面积1235m²，员工20人，年工作320d，实行8h三班制，年工作7680h。

2、建设项目与国家、地方政策法规及产业的相符性

本项目属于其他制造业，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苏政办发[2013]9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号）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的通知》（苏府〔2007〕129号）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3、项目规划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18号，根据附件用地性质证明材料，项目选址用地为工业用地，属于沙溪镇工业区。

沙溪镇工业区范围东至白迷泾、西至沿江高速，南至七浦塘。北至北米泾。根据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功能性差别化纤维新材料、新型高分子材料、有色金属材料、汽车配件和轻工等产业门类，本项目属于功能性差别化纤维新材料制造业，符合该工业园的产业定位，因此，本项目用地符合城市发展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

项目位于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18号，房屋为租赁性质，项目建设符合本地区的行业发展要求和区域发展趋势，与《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年本）》的相关规定也相容，项目选址具有环境可行性。

4、项目地区的环境质量与环境功能相符性

区域内的环境现状监测数据表明，太仓市SO₂浓度日均值和年均值全部达标；NO₂浓度日均值超标4天，年均值超标；PM₁₀浓度日均值超标27天，年均值超标。太仓市的环境空气污染源主要是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按照相关大气行动计划太仓市进行企业废气和汽车尾气治理以使环境空气质量全部达标。纳污水七浦塘各监测因子均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要求；SS满足参照执行的水利部试行标准《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四级标准，水环境质量现状较好，说明七浦塘水环境质量较好；声环境可以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区标准要求。

5、污染物排放达标可行性

废气：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没有废气产生，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废水：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循环使用，定期补充，不外排；生活污水产生量约576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由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处理，待市政污水管网接通后进入沙溪镇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达《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1072-2007）表2标准（其中未规定的其他指标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尾水排入七浦塘，对环境影响较小。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为竹纤维隔热膜流水线、棉纤维隔热膜流水线、分切机等产生的噪声，噪声值约为75-85dB（A），经采取隔声等措施，噪声源经厂房建筑物衰减后，项目厂界外噪声值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噪声不会对当地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固体废物：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职工办公、生活产生的生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不外排，不产生二次污染。

6、本项目污染物达标排放总量接管控制指标：

废水：废水量≤576t/a；COD≤0.2304t/a、SS≤0.1152t/a、NH₃-N≤0.0144t/a、TP≤0.0023t/a。废水总量控制指标由建设单位申请，经太仓市环保局批准下达，总量在沙溪镇污水处理厂内平衡。

7、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9-1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法律、法规以及环境管理	本项目与其相符性分析
-------------	------------

相关要求	
与生态红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距离最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七浦塘（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距离其管控区边界距离 12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与环境质量底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与资源利用上线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利用空置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符合沙溪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8、结论：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产生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在认真执行设计方案及环评中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产生的污染物对环境的影响很小，且满足“三线一单”中相关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本次环评表的评价结论是以企业所申报的上述产品的原辅材料、种类、用量、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对策为基础的，如果该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或者原材料种类用量、生产工艺及污染防治对策等有所变化时，应由建设单位按环境保护法规的要求另行申报。 （2）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3）加强生产设施和污染防治设施运行保养检修，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 （4）项目运营期间要加强车间隔声降噪，强化员工的环保教育，提高员工的环保意识。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经办人：

公 章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附件 2 发改委备案通知书

附件 3 营业执照

附件 4 租赁协议

附件 5 原有项目环评

附件 6 建设单位确认书及承诺书

附件 7 委托处置承诺书

附件 8 环评委托书和合同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应反映行政区划、水系、标明纳污口位置和地形地貌等）

附图 2 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 4 太仓市总体规划图

附图 5 太仓市生态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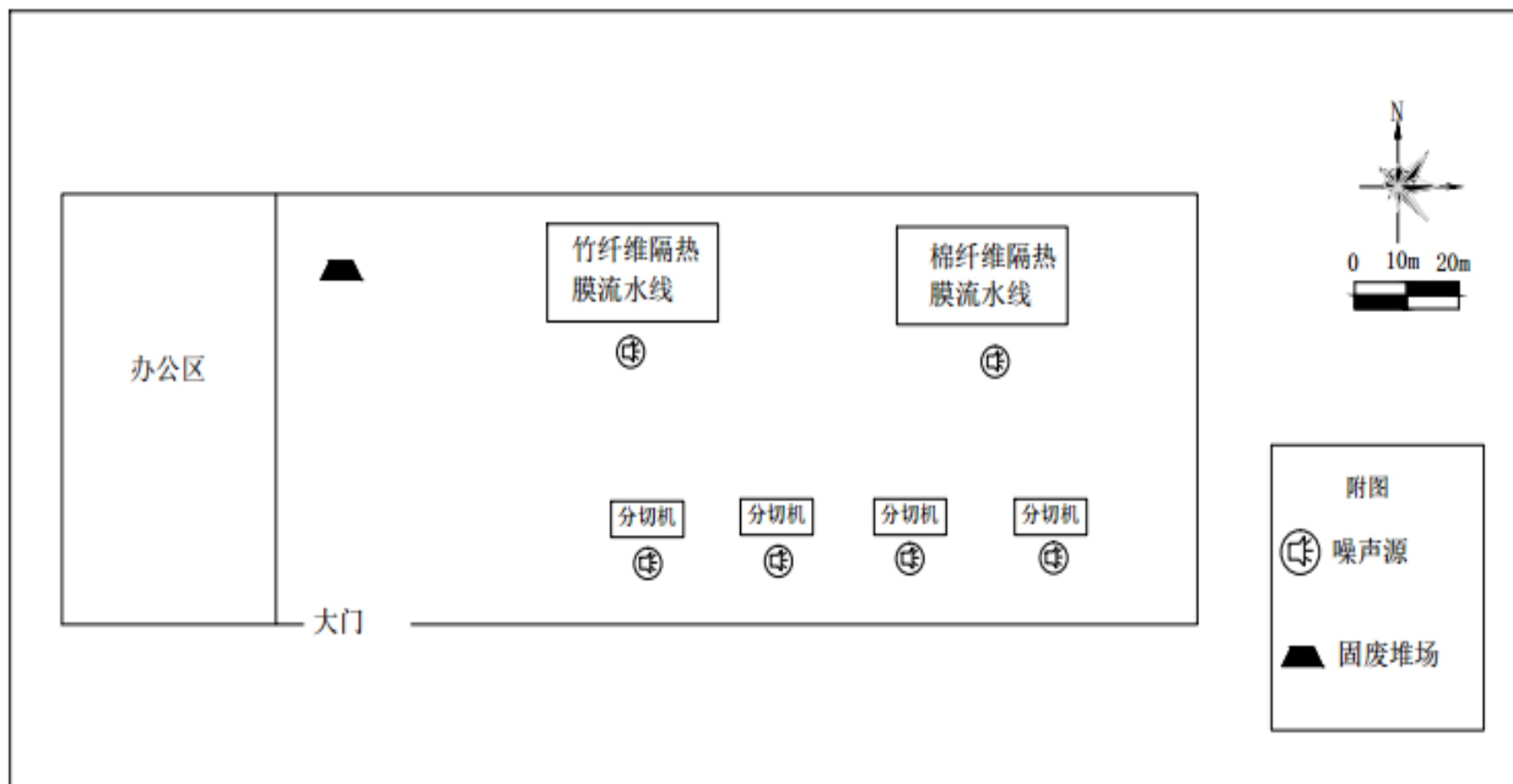
二、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 1-2 项进行专项评价。

- 1、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2、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 3、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 4、声影响专项评价
- 5、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 6、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 7、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3 厂区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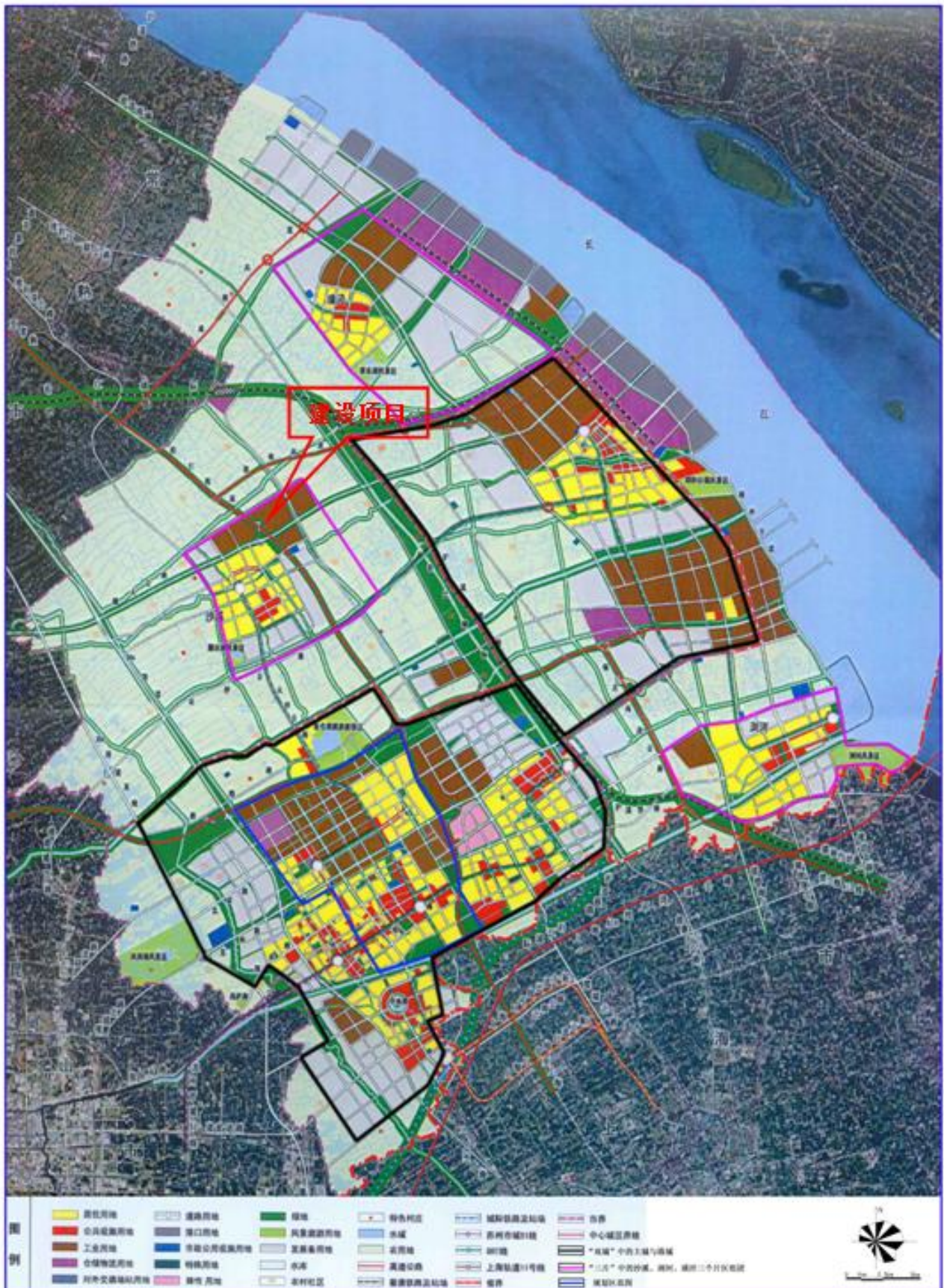


图4.3-1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图（2010-2030年）

附图4 太仓市总体规划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 设 项 目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				建设地点		江苏省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					
	项目代码 ¹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_纤维日用新材料_ 规模：_1_ 计量单位：_万吨_				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年 4 月					
	项目建设周期		3 个月				预计投产时间		2018 年 7 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九、木材加工和木、竹、藤、棕、草制品业 24 锯材、木片加工、木制品制造——其他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2		其他制造业					
	建设性质		☒ 新 建（迁 建） ☐ 改 、 扩 建 ☐ 技 术 改 造				项目申请类别		☒ 新报项目 ☐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 超 5 年重新申报项目 ☐ 变动项目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 4′ 23″	纬度	31° 34′ 45″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500				环保投资（万元）		10		所占比例（%）	2			
建 设 单 位	单位名称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谭家平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 1930 号	
	通 讯 地 址		太仓市沙溪镇陶湾路 18 号		技术负责人	闻青			通讯地址	常熟市黄河路 22 号汇丰时代广场		联系电话	0512-5295786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5985593340		联系电话	13862280088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徐一飞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	576		576	0		576	0	☐ 不排放 ☒ 间接排放： ☐ 市政管网 ☒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2304		0.2304	0		0.2304	0					
		氨氮	0.1152		0.1152	0		0.1152	0					
		总磷	0.0144		0.0144	0		0.0144	0					
		总氮	0.0023		0.0023	0		0.0023	0					
	废气	废气量								/				
		二氧化硫								/				
		氮氧化物								/				
颗粒物									/					
挥发性有机物									/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1)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座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 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hm²）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无	/	无	无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无	/	无	无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无	/	无	无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无	/	无	无		☒ 避让 ☒ 减缓 ☒ 补偿 ☒ 重建（多选）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沙政经备[2018]2号

项目名称：	年产1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	项目法人单位：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8-320554-41-03-603629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苏州太仓沙溪镇	项目总投资：	500万元
建设性质：	迁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18
建设规模及内容：	原生产地在沙溪镇工业开发区沙鹿路188号现搬迁至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原利用玻璃纤维生产隔热膜现利用生物纤维生产生活新材料用品。生产工艺与原来一样，生物纤维掺水搅拌后磨细成型烘干分切入库。年产量为1万吨。整个生产过程中水为循环利用无生产废水排放，水为零排放，烘干采用苏州宏达集团有限公司管网蒸汽，无有机废气排放。技改项目总投资额为500万元人民币，技改新添设备为1台搅拌机、一台磨碎机、一台筛选机、4台成型烘干机、两台分切机。主要生产生活用清洁布年产1万吨，年产值5000多万元，年利润500万元。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太仓市沙溪镇人民政府

2018-01-23

编号 320585000201802070098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5985593340 (1/1)

名称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18号
法定代表人 谭家平
注册资本 2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2年06月14日
营业期限 2012年06月14日至2042年06月13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陶瓷纤维隔热膜、玻璃纤维隔热膜、抹布、纸制品；经销包装制品、包装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8

年 02 月 07 日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太 国用 (2006) 第 523065HS3 号

土地使用权人	太仓市沙溪镇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座落	沙溪镇工业开发区				
地号	523-127-020	图号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6年11月09日		
使用权面积	7066.9 M ²	建用面积	7066.9 M ²		
		分摊面积	此使用 M ²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者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记事

宗地图

单位: m.m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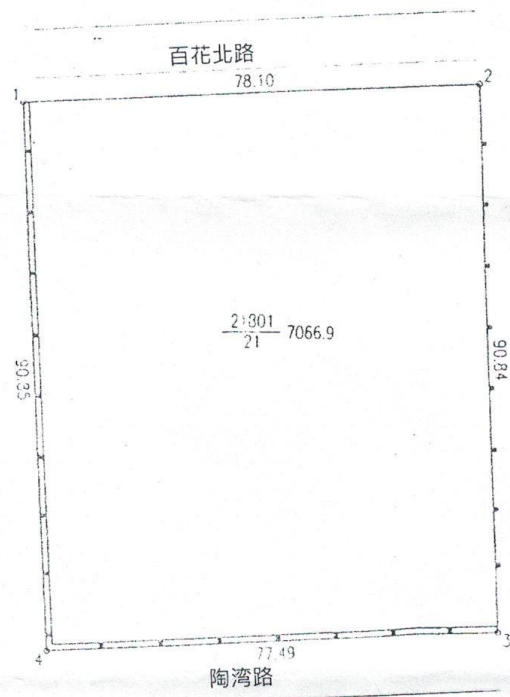
宗地编号: 3205321801

权利人: 太仓市沙溪镇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地籍图号: 0.80-0.50

宗地

北



绘图日期: 2003年5月23日

审核日期:

1:1000

绘图员:

审核员:

证 明

兹证明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租用本公司在沙溪镇
工业开发区陶湾路18号工业厂房一幢1600平方米有工业土地证，
但无房产证。

特此证明！

太仓市沙溪镇集体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一月二十日



房屋租赁合同

出租方: 浙江德信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承租方: 杭州瀚利节能环保材料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方将座落在 浙江省工业新区陶渡路18号 房屋, 二 间 厂房 600 平方米,租给承租方经营使用。

第二条 租赁期限:从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承租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出租人可以终止合同、收回房屋:

- 1、承租人擅自将房屋转租、转让或转借的;
- 2、承租人利用承租房屋进行非法活动,损害公共利益的;
- 3、承租人拖欠租金累计达 1 个月的。

租赁合同如因期满而终止时,如承租人到期确实无法找到房屋,出租人应当酌情延长租赁期限。

如承租方逾期不搬迁,出租方有权向人民法院起诉和申请执行,出租方因此所受损失由承租方负责赔偿。

合同期满后,如出租方仍继续出租房屋的,承租方享有优先权。

第三条 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

租金按每年 8000 元人民币,交纳时间于每年 1 月 10 日交付。

第四条 租赁期间房屋修缮

修缮房屋是出租人的义务。出租人对房屋及其设备应每隔 1 月 (或年) 认真检查、修缮一次,以保障承租人居住安全和正常使用。

第五条 出租方与承租方的变更

1、出租方将房产所有权转移给第三方时,合同对新的房产所有者继续有效。

2、出租人出卖房屋,须在3个月前通知承租人。

3、承租人需要与第三人互换住房时,应事先征得出租人同意;出租人应当支持承租人的合理要求。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出租方未按合同前款规定向承租人交付合乎要求房屋的,负责赔偿 元。



2、出租方未按时交付出租房屋供承租人使用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元。

3、出租方未按时（或未按要求）修缮出租房屋的，负责偿付违约金___/___元。

如因此造成承租方人员人身受到伤害或财物受毁的，负责赔偿损失。

4、承租方逾期交付租金的，除仍应及时如数补交外，应支付违约金___/___元。

5、承租方违反合同，擅自将承租房屋转给他人使用的，应支付违约金___/___元；

如因此造成承租房屋毁坏的，还应负责赔偿。

第七条 免责条件

房屋如因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毁坏和造成承租方损失的，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条件

本合同在履行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一律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有关规定，经合同双方共同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一式三份，出租方、承租方各执一份，另一份送工商部门备案。



承租方： 苏州工业园区材料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点：

签约时间：2017年12月25日

环境评价协议书

项目名称	年产1万吨纤维增强新材料制品项目		
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编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获取项目环评批文。		
委托方的职责	1.及时提供准确、真实的项目相关资料； 2.提供环评工作经费。		
服务方的职责	按时、保质地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工作。本项目环评工作时间为在委托方提供全部所需材料后的 <u>20</u> 个工作日。 服务方对拟建项目要做环境影响分析；对环境影响作总论。		
项目及咨询费用完成期限	1、甲方提供乙方环评编制费为人民币_____元整（RMB 元）。 2、合同签订后2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60%，即_____元整（RMB元）；乙方向甲方提交编制好的报告前甲方支付环评编制费的40%，即_____元整（RMB 元）。		
委托方：  地址： 电话： 代表： 签字(盖章) 2018年3月26日	服务方：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地址：常熟市黄河路22号汇丰时代广场3幢1114号 电话：13962336898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常熟市支行 帐号：1102024809001374816 联系邮箱： 代表： 签字(盖章) 2018年3月26日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

(委托方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委托 (受托方) 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开展 年产15吨竹纤维新材料制品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受托方以此作为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依据。

本委托书自委托之日起生效。

委托单位:

日期: 2008 年 3 月 26 日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沙溪镇工业开发区陶湾路 18 号	投资额	1728 万元
法人代表	谭家平	联系电话	13862280088

产品名称和规模：

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常熟市常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苏州瀚利节能新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纤维日用新材料制品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年 月 日